

# 基督包羅萬有的靈



## 壹 基督是什麼

我們要正確的領會基督包羅萬有的靈，首先就必須看見基督是什麼。我不是說，基督是『誰』，我乃是說基督是『什麼』。聖經裡給基督取了許多不同的名字；然而，我們不是考慮基督的名字，乃是考慮基督的本質，素質。木桌可以稱為桌子，但其素質或本質乃是木頭。基督的本質是什麼？這就是我問『基督是什麼』的意思。

## 祂是神

我想我們都同意，首先基督是神。我們讀以賽亞九章六節，這是美妙的一節：『有一嬰孩為我們而生，…祂名稱為…全能的神。』嬰孩卻稱為『全能的神』，這是何等奇特！但這兩者卻是一！一個嬰孩卻是全能的神，我們信得來麼？這就是我們所信的神與希伯來人所信的神之間不同的所在。他們相信神是獨一的神，全能的神，但他們不相信這位神曾經是嬰孩。然而聖經以賽亞九章六節說，一個嬰孩稱為全能的神。我們知道，這嬰孩就是生在伯利恆馬槽的耶穌；所以耶穌基督就是神。

約翰一章一節清楚、確定的告訴我們，基督從永遠就是神。羅馬九章五節說，基督是在萬有之上，永遠受頌讚的神。聖經還有其他許多經節確定的告訴我們，我們所接受為救主的基督就是神自己。『神格一切的豐滿，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。』（西二 9。）

## 祂是父

以賽亞九章六節有一句平行的話，就是：『有一子賜給我們；…祂名稱為…永遠的父。』（另譯。）這裡所題的子，非常清楚就是基督；但子卻稱為『永遠的父』。這句話不易領會，但卻寫在這裡。子稱為父，所以子必是父。我們必須看見這事實。有些人說，祂稱為父，但祂不真正是父。但祂怎能『稱』為父，卻不『是』父？如果我稱為弟兄，我必是一個弟兄。子稱為父，因此祂必是父。我們可以把以賽亞九章六節從聖經中去掉麼？這節不只清楚的告訴我們，生在伯利恆的嬰孩稱為『全能的神』，也告訴我們，賜給我們的子稱為『永遠的父』。

在人所不能靠近的地方，（提前六 16，）神是父。當祂出來彰顯祂自己時，祂乃是子。所以子賜給我們，而祂的名稱為『永遠的父』；這賜給我們的子就是神。在約翰十章三十節主耶穌說，『我與父原是一。』這兩者不是二，乃是一。然後十四章八至十一節說，『腓力對祂說，主阿，將父顯給我們看，我們就知足了。耶穌對他說，腓力，我與你們同在這樣長久，你還不認識我麼？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；你怎麼說，將父顯給我們看？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，你不信麼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我從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裡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。你們當信我，我在父裡面，父在我裡面。』我們不能把子和父看作不同的個體，因為祂們乃是一。

也許你要問，子如果是父，祂如何能向父禱告。這不是大問題。慕安得烈說過，最好的禱告，就是在我們裡面的基督，禱告在天上的基督。在撒迦利亞二章八至十一節『萬軍之耶和華』既是差遣者，也是受祂自己所差遣者。聖經清楚的告訴我們，子稱為父，並且子自己告訴我們，祂與父乃是一。

## 祂是子

我們都很清楚，聖經向我們揭示，基督乃是神的兒子。（太十六 15~17。）兒子總是父親的彰顯。因此，基督作為神的兒子，乃是父的彰顯。（來一 2~3。）『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…獨生子，將祂表明出來。』（約一 18。）子『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』（西一 15。）這就是為什麼子能說，『凡父所有的，都是我的，』（約十六 15，）又說，『子從自己不能作什麼，惟有看見父所作的，子才能作。』（五 19。）因此，我們必須承認子，好使我們得著父神。（約壹四 15，二 23。）

## 祂是那靈

在林後三章頭一部分，使徒保羅說到神的靈。他告訴我們，今天新約的職事，乃是那賜生命之靈的職事。然後他在十七節說，『主就是那靈。』前幾節所題神的靈，就是主自己。我們知道主是子，祂也稱為父。如今我們知道，祂就是那靈。所以我們必須清楚，主基督也是那靈。

有些基督徒作者從這節清楚的看見這事。阿福德（Dean Alford）在他的『給英語讀者的新約』第二六五頁裡說，『這裡（林後三 17）所說的「主」…是與聖靈相同的：…這裡的基督就是基督的靈。』文生（Marvin R. Vincent）在他的『新約字研』第三冊第三百零八頁論到這節說，『十六節的主基督，就是充滿新約，並給與新約活力的那靈。』

林前五章四十五節說，『末後的亞當〔基督〕成了賜生命的靈。』基督這末後的亞當，成了那靈。我們必須承認，那是基督的這靈，乃是神的聖靈；因此基督也就是聖靈。

讓我們仔細來看另一處聖經，約翰十四章十六至十九節。前面我們在約翰十四章八至十一節已經看見，主與父原是一；祂在父裡面，父在祂裡面。現今在十六至十九節，主進一步說到一件事，祂與那靈是一。在十八節裡代名詞改變了，『祂』改成『我』。『我』不撇下你們；『我』正往你們這裡來。在前一節，主說，『祂〔那靈〕…要在你們裡面。』但在這一節祂說，『我正往你們這裡來。』借此我們知道，『祂』就是『我』，『我』就是『祂』！我們知道主在這裡是指祂在復活裡的回來。主在復活後，回到祂的門徒那裡。祂離開他們不超過三天—就是『不多的時候』。然後祂就回來了！現在世界不再看見祂，因為祂成了那靈；但我們這些門徒卻能看見祂，因為祂與我們同在，甚至住在我們裡面。祂是那靈，也是父。所以我們有父在子裡，子又在那靈裡。這就是三一神—一位神在三個身位裡。

一位神在三個身位裡，這是什麼意思？林後十三章十四節給我們一個解釋：『願主耶穌基督的恩，神的愛，聖靈的交通，與你們眾人同在。』這裡題到三樣東西：愛、恩和交通；這裡也題到三個身位：神、基督和聖靈。愛、恩和交通是三種不同的本質，或是一種

本質？我們需要看見，它們是一。愛是源頭，恩是愛的彰顯，而交通是恩的傳輸。愛藉著恩得彰顯，而恩藉著交通得傳輸。這不是三種不同的東西，乃是一種本質的三個形態。愛是在父裡，恩是同著子，而交通是藉著聖靈。聖靈傳達基督的恩，而基督的恩是神的愛的彰顯—三種形態，但只有一種本質。我們可以用冰、水和氣作例證。冰可以溶為水，水可以改變為氣。它們都是同樣的本質，卻是三種不同的形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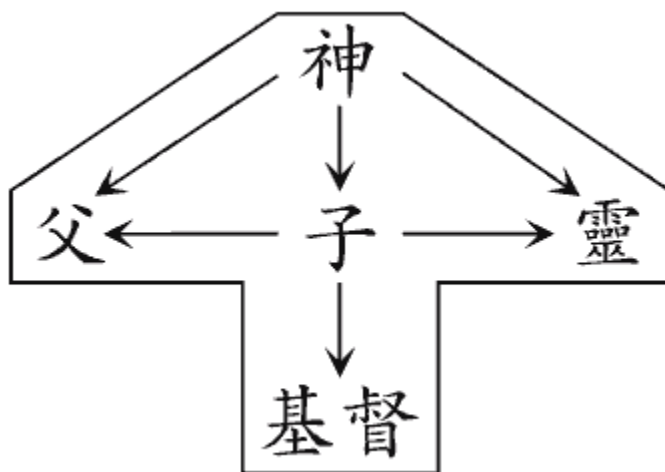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有一首詩（詩歌四四七首）說道：

『何等奧妙，父、子、靈乃是一神！身位雖三，本質卻是一靈。』

一位神，一個本質，彰顯在三個身位裡。絕不要以為基督是神或聖靈之外的一位。基督之外，沒有神；聖靈之外，我們也沒有基督。基督就是神的具體化身，而聖靈就是基督的實際。不要以為聖靈與基督不同，或只是一種基督給我們的能力或影響力。聖靈就是基督自己。祂不多於基督，也不少於基督。神作為源頭，乃是父；祂作為彰顯，乃是子；而祂作為傳輸，乃是那靈。父是源頭，子是彰顯，那靈是傳輸，交通。這就是三一神。

在羅馬八章九至十一節，使徒保羅題到聖靈時，他交互使用三個辭。首先他題到『神的靈』，然後他說到『基督的靈』；這指明神的靈就是基督的靈。這二者不是二靈，乃是一靈。他又從『基督的靈』改為『基督』自己；所以我們有『神的靈』、『基督的靈』、和『基督』。這是三個不同的人位麼？不，這是一位靈的三個稱謂。神的靈就是基督的靈，而基督的靈就是基督自己。

我們為什麼強調這事？因為我們必須看見，我們所相信的基督乃是三一神的中心。我們可以用這圖表說明：



祂是子同著父，並在那靈裡。如果我們有祂，我們就有父；如果我們有那靈，我們也就有祂。所以，如果我們要有父，我們就必須有祂；如果我們要有祂，我們就必須有那靈；因為父在子裡，子又在那靈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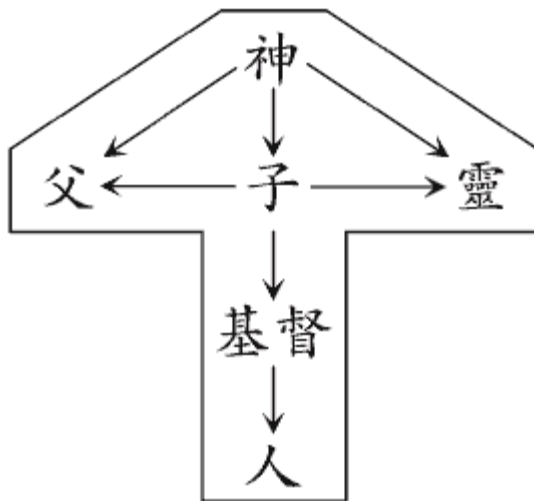
祂是人

不僅如此，祂也是人。有一天祂成為肉體來作人：三一神與人調和了。祂是神，但祂也是真正的人，就是那人耶穌。我們相信這事麼？如果我們不相信這事，卻聲稱自己是基督徒，我們就是反基督的基督徒。真基督徒必定相信這位三一神已經成了一個人，祂乃是三一神與人調和。

當我是年輕基督徒時，我想耶穌是一個人，在地上三十三年半，但祂復活以後就不再是一個人了。我以為祂穿上人性就好像披上一件衣服，當祂死而復活之後，就脫下這件衣服。今天你有沒有這樣的想法？我們必須看見，祂『仍然』是人。祂復活之後，來到祂的門徒那裡，把祂的肉身給他們看。當然，這身體是我們不能完全明白的。祂復活的身體是屬靈的，（林前十五 44，）卻又是物質的，因為祂要門徒摸祂。

在馬太二十六章六十三至六十四節，大祭司問主是不是神的兒子。主回答說，『從此以後你們要看見人子，坐在那大能者的右邊，駕著天上的雲而來。』大祭司說到神的兒子，但主說祂自己是人子。這告訴我們，主升上諸天之後，祂仍然是人子；當祂駕著天上的雲回來的時候，祂仍然是人子。祂不僅是三一神，祂也是人。司提反被石頭打的時候，說，『看哪，我看見諸天開了，人子站在神的右邊。』（徒七 56。）他看見了人子！今天主耶穌在諸天之上乃是一個人。提前二章五節說，『因為只有一位神，在神和人中間，也只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人基督耶穌。』約翰一章五十一節給我們看見，甚至在永世裡基督仍然是人，祂是三一神與人調和。因此，祂是三一的神人。

我們在頭一個圖表裡再加上一點東西（見下頁）：



基督是子神，同著父，在那靈裡，並與人調和。父一切的豐滿都在子裡；子裡的一切都在那靈裡；那靈裡的一切又在那人裡。這就是我們所相信的救主，這就是我們所事奉的主，這就是我們所敬拜的神，這也就是住在我們裡面作我們生命的基督！

主進到我們裡面作生命之前，祂已經與人調和了。祂進到我們裡面，不僅帶著神性，也帶著人性。祂非常容易作我們的生命，因為祂是人，和我們一樣。祂在我們裡面作工，並不是以神奇的方式，許多時候乃是以非常人性的方式—事實上，祂是這樣有人性，以致

我們甚至不相信那是祂的工作。祂是非常包羅萬有且無限的，卻是這樣正常、平常、且帶著人性的作工。祂不僅是神，祂乃是神與人調和。

在這生命裡，我們有子神、父、那靈和人。拿一杯清水與茶調和，現在這水不再僅僅是水，它原來是水，但現在乃是水與茶調和一起。基督成肉體之前，祂僅僅是神，但祂成肉體以後，乃是神與人調和一起。祂裡面不僅有神性，也有人性，就是人的素質，人的元素。祂是神，是父，是子，是那靈，祂也是人。祂是如此的豐富！

## 祂是包羅萬有的

然而這不是一切。我們絕無法窮究基督的一切所是！神是創造者，而人是受造者。因此祂既是創造者，也是受造者。我們也必須看見，祂是受造之物。祂在這地上三十三年半，經歷了人性的生活。因此祂不僅有人性，祂也有人性生活的經歷。此後，祂被釘死並進入死裡，祂受死的苦，祂征服死，並從死裡出來，所以祂裡面有死的有效元素。我們每個人天生都怕死，死是可怕的事。但對我們來說，基督的死乃是極大的拯救和釋放。我們需要這死，不僅在客觀上為著救贖我們，並且也在主觀上為著拯救我們。亞當所帶進來的死，對我們是真實的毀壞，但基督的死乃是極大的拯救。基督的死對我們是極大的拯救，這死是殺死的元素，殺死我們自私、天然的生命，以及許多消極的事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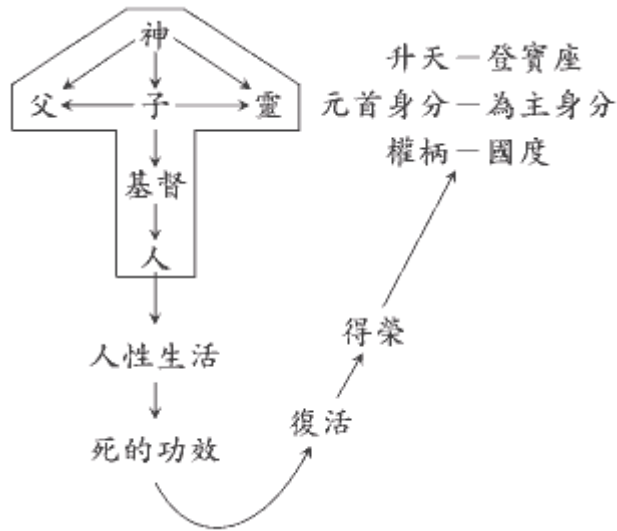
今天有些藥物包含許多不同的元素。一些劑量的藥物裡有殺死細菌的元素，也有滋養的元素。一面這些藥物殺死細菌，另一面這些藥物滋養身體。在基督裡，不僅有祂死的效力殺死一切消極的事物，也有復活的生命滋養我們，以及復活的大能釋放我們並加力給我們。同著復活，我們還有變化我們的得榮，以及拔高我們的升天。現今祂是在諸天之上超越的一位，帶著權柄登寶座，並被立為萬有的元首和主。（弗一 20~22，徒二 32~36。）因此，祂也帶著國度。

我們不能窮究基督的一切所是！在祂裡面我們有創造者、受造者、創造、神性、人性同人性生活、有功效的死、復活、得榮、升天、坐寶座、元首身份、為主身份、權柄和國度。這一切都在基督裡！這些都包括在這偉大的『藥劑』，就是基督自己裡面。

如果我們接受祂作我們的生命，並天天經歷祂，我們就會時常感覺到人性和人性生活。許多時候我們會感覺到殺死的元素，將天然的生命置於死。許多時候我們會領略復活的大能，就是釋放、得自由、以及復起的大能。有時候我們會領略得榮、坐寶座、權柄、元首身份、為主身份和國度—就是基督在我們裡面的掌權。

我們必須將這事帶到主面前禱告，求祂向我們啟示這些事。我們並非需要一點點知識，我們需要真正的啟示！我們必須看見，我們所相信的基督，乃是這樣一位基督—祂是三一神與人調和，具有這麼多的經歷和成就。我們所題的這一切元素都同著祂並在祂裡面，祂是一切，祂也有一切。我們需要認識這位包羅萬有的基督。這樣，我們就知道天天經歷祂作生命並一切的路。

現在讓我們在圖表裡再加上許多東西（見下頁）：



## 貳 那靈是什麼

我們已經看見基督是什麼，現在我們必須看見那靈是什麼。再一次，當我們說『什麼』，我們乃是說到本質、素質。那靈的本質、素質是什麼？

### 那得榮之耶穌的靈

約翰七章三十九節有一句話非常奇特：『那時還沒有那靈。』那時神的靈已經有了，但這節說，那靈還沒有！為什麼？這節繼續說，『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。』我們領會這節的意思麼？首先，我們必須看見，『什麼』是主耶穌的得榮，以及祂『何時』得著榮耀。

我們許多人以為主是在被接升天時得著榮耀，但這是不準確的。我們若讀路加二十四章二十六節，就要看見主是藉著復活得著榮耀的。『基督受這些害，又進入祂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麼？』祂復活之後，遇見兩個往以馬忤斯去的門徒，祂告訴他們說，祂已經進入祂的榮耀。這話是在祂升天『之前』，而在祂復活『之後』說的。

得榮是什麼意思？我們知道，主，榮耀的神，有一天成為肉體，成了一個人。榮耀的神進到人裡面，將人穿在祂自己身上，祂一切神聖的榮耀就被遮藏在這人裡面。祂是一個普通的人，但祂裡面乃是榮耀的神。然而，藉著祂的死與復活，祂裡面的榮耀就得了釋放。祂像一粒麥子，或一粒美麗的花的種子。這種子裡有花的榮耀被遮藏著；然而一旦種子落在地裡死了，然後長大，花的榮耀就得著釋放。因此，藉著主的死與復活，祂作為神的榮耀就彰顯出來了。

為什麼當主在地上時，『還沒有』那靈？因為耶穌尚未得著榮耀。乃是在祂復活並得榮之後，才有那靈。祂在早晨復活，在晚上來到門徒那裡，向他們吹入一口氣，說，『你們受聖靈。』（約二十 22。）這靈乃是那得榮之耶穌的靈。

在整本舊約裡，沒有使用『聖靈』這辭。（按照希伯來原文，詩篇五十一篇十一節『你的聖靈』應是『你聖別的靈』；以賽亞六十三章十至十一節『祂的聖靈』應是『祂聖

別的靈』，見達秘新譯本。）乃是在主耶穌快被帶進來，在馬利亞腹中成孕時，（路一15，35，太一18，）『聖靈』這名稱才開始在新約中被使用。因此，聖靈這名稱和神與人調和有關。舊約裡雖然神的靈多次臨到申言者和某些人，但沒有這樣的調和。那時神僅僅是神，神的靈『從』神降下來。祂只是神，沒有別的。但在新約裡，三一神一子，同著父，在那靈裡一成為肉體，成了人。祂在地上活了三十三年半，經歷一切人性的生活。祂經過死，征服死，進入復活；我們已經看見，伴隨著復活就有了得榮。藉著這一切經歷，神的靈作為聖靈臨到我們，包括一切神性、人性、人性生活、死的功效、以及復活大能的元素。

我們必須領會，新約裡的聖靈不同於舊約裡神的靈。舊約裡神的靈只有一種元素，就是神性，因為祂僅僅是神的靈。但今天在新約裡的聖靈有許多元素，包括神性、人性、基督死的功效、以及祂復活的大能。慕安得烈在『基督的靈』一書裡說到：

神的靈，當祂在五旬節被澆灌下來，也實在是一個新的東西。在全本舊約裡，祂總是被稱作『神的靈』，或『耶和華的靈』，還沒有用『聖靈』這名稱，作祂自己本身的名稱。乃是在祂與那為基督預備道路，並為基督預備身體的工作有關係的時候，才開始用『聖靈』作祂本身的名稱。（路一15，35。）當祂在五旬節被澆灌下來，祂是來作那得著榮耀之耶穌的靈，作那成為肉身，被釘十字架，且被高舉之基督的靈；不是將神原樣的生命，乃是將那在基督耶穌的身位裡，和人的性情組織在一起的生命，帶來並交通給我們。乃是特別在這個職分上，祂用『聖靈』這名稱…。

在該書接下去的幾個段落裡，慕安得烈繼續說到：

基督的靈從祂那因著復活和升天，得著榮耀的性情，出來作祂一得著榮耀，與神的生命聯合為一的一屬人生命的靈，使我們有分於祂親身所作成並得到的，有分於祂自己和祂那得著榮耀的生命。…並且因著祂在祂自己裡面，替我們成全了一個新的、聖潔的、人的性情，祂現在就能將從前所沒有的，一個同時屬人又屬神的生命，交通給人。…祂在我們的地位上，且代替我們，以人和人元首的身份，得以進入神性的豐滿榮耀裡，祂的人性就成了神聖之靈的接受器皿和分賜者。聖靈也就能降下來，作神而人的靈—確是神的靈，而又真是人的靈。

## 耶穌的靈

現在讓我們來讀行傳十六章七節：『到了每西亞的邊界，他們試著要往庇推尼去，耶穌的靈卻不許。』『耶穌的靈』是特別的名稱，意思與『神的靈』不同。因著耶穌過去是人，現今仍是人，『耶穌的靈』就是那人耶穌的靈。

為什麼當使徒保羅要去一個地方傳福音時，『耶穌的靈』卻不許？為什麼聖經不說『神的靈』，而說『耶穌的靈』？其中一定有原因。當我們仔細讀行傳十六章，並看見這章裡的環境時，就知道需要耶穌的靈。本章裡有許多的受苦和逼迫。保羅甚至被囚在監裡！在這樣的光景中，的確需要『耶穌的靈』。耶穌在地上時，是個一直遭受強烈逼迫的人。因此，『耶穌的靈』乃是一個有極大受苦能力之人的靈。祂是一個人的靈，也是受苦能力的靈。當我們傳福音遭逼迫時，確實需要這樣的靈—『耶穌的靈』！

前一節(6)可以證明，『耶穌的靈』就是『聖靈』。我們若讀這兩節的上下文，就看見在使徒保羅傳福音時引導他的『聖靈』，就是『耶穌的靈』。乃是『聖靈』在引導使徒，但在那時，在那件事上，『聖靈』是以『耶穌的靈』的身份行事。

耶穌的靈不只是神的靈，在祂裡面有神性，使我們能活神聖的生命；也是那人耶穌的靈，在祂裡面有人性，使我們能過正確的人性生活，也能忍受其中的痛苦。

## 基督的靈

行傳十六章七節有『耶穌的靈』，而羅馬八章九節有『基督的靈』。在羅馬八章九節，『基督的靈』和『神的靈』交互使用。這節說，今天神的靈乃是基督的靈。『耶穌的靈』著重人性和受苦的能力。但『基督的靈』著重複活和生命的分賜。在行傳十六章所面對環境的逼迫，需要人性裡受苦的能力。但羅馬八章裡所對付我們天性中的死，需要分賜生命的復活大能。因此，在行傳十六章，『耶穌的靈』引導在逼迫之下的福音傳揚。但在羅馬八章，乃是『基督的靈』將我們從任何一種死的元素中點活，並且藉著分賜生命到我們裡面，使我們有活力。羅馬八章九節接下去幾節說到：『但基督〔就是基督的靈〕若在你們裡面，身體固然…是死的，靈卻…是生命。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裡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裡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』（10~11。）耶穌的靈乃是成肉體並受苦之耶穌的靈；但基督的靈乃是復活並賜生命之基督的靈。憑耶穌的靈我們能分享『受苦的交通，模成祂的死』；但憑基督的靈我們能有分於『祂復活的大能』，（腓三10，）在祂升天的超越並祂登寶座的權柄上與祂聯合為一。憑耶穌的靈，我們分享主的人性與祂受苦的能力；憑基督的靈，我們有分於祂復活的生命、祂復活的大能、祂的超越、以及祂掌權的權柄。

## 耶穌基督的靈

今天神的靈既然是耶穌的靈和基督的靈，所以在腓立比一章十九節有『耶穌基督之靈』。這節說，『這事藉著…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，終必叫我得救。』這裡『耶穌基督之靈』是與『供應』有關的。康尼拜爾（Conybeare）說，『這字在此意思是供應一切的需要。』威廉（Williams）和文生（Vincent）都說，『洋溢豐富的供應。』二十世紀譯本和蒙哥馬利譯本（The Twentieth Century and Montgomery Translations）譯為：『豐富的供應』。衛斯特（Wuest）譯為：『全量的支持和濟助。』基礎英文新約（The New Testament in Basic English）譯為：『貯存寶庫的供給。』『全備的供應』這辭，在原文是特別且含意豐富的辭，使徒在此用來指耶穌基督之靈洋溢、豐富的供應。這供應是在那成肉體、受苦害、釘死之耶穌，並復活、升天、登寶座之基督的靈裡，那洋溢貯存的豐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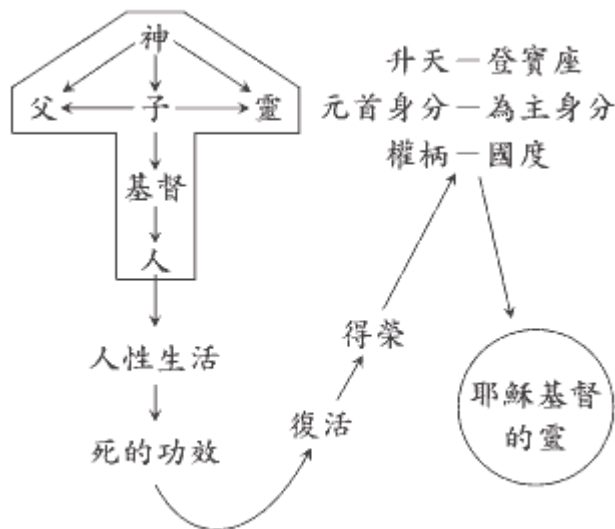
在腓立比一章使徒正受牢獄之苦，期待得著釋放。為著受苦，他需要受苦之耶穌的靈；為著得釋放，他需要復起之基督的靈。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，乃是那時他面對他的光景所需要的一切。

## 包羅萬有的靈



基督是神，藉著成肉體將人性穿在自己身上。祂藉著在地上的生活，也得著了人性生活。祂帶著人性進入死，征服死，並從死裡起來。藉著從死裡復起，祂就得榮了。然後祂升天，並得著寶座、元首身份、為主身份、權柄和國度。祂經歷並進入這一切之後，就降下來了！祂在那靈裡，並成為那靈降下來，因為我們已經看見，祂乃是那靈。祂作為耶穌基督包羅萬有的靈降下來了。

讓我們這樣完成這圖表（見下圖）：



這就是行傳十六章七節所說耶穌的靈，也是羅馬八章九節所說基督的靈。這是腓立比一章十九節所說耶穌基督的靈，也就是今天神的靈！今天神的靈乃是聖靈；作為耶穌基督的靈，神的靈乃是包羅萬有的靈，在這靈裡豐滿洋溢的有許多元素，為著完成神永遠的定旨。

我們用過水調茶的例證。現在如果我們加了一些糖、鹽、蘋果汁、以及許多其他的東西；原來只是一杯白水，現在卻是包羅萬有的飲料！在舊約裡，神的靈僅僅是神的靈，祂裡面沒有人的元素，沒有人性生活，沒有死的功效等。然而今天耶穌基督的靈裡有神、人、人性生活、死的功效、復活的生命和大能、得榮、升天、登寶座、元首身份、為主身份、權柄和國度。這一切元素都包含在耶穌基督豐富、全備的靈裡。

## 我們的經歷

如果我們注意這包羅萬有的靈，我們就會繼續不斷的經歷這些項目在我們裡面作工。我們也許從未聽過十字架在我們裡面殺死的元素，但當我們經歷耶穌基督之靈在我們裡面作工，我們就感覺有個東西消殺我們天然、自私的性格、壞習慣、脾氣、以及其他許多消極的事物。也許我們沒有教訓，但我們在經歷中有真實基督之死的功效。這乃是包含在耶穌基督之靈裡面。

我們已經說過，這位奇妙的靈就像包含許多元素的藥劑。在這藥劑裡，有一個殺死細菌的元素。我們是否在這事上受過教導，並不要緊；只要我們接受藥劑，我們就經歷殺死

的元素。我不需要記住關於十字架的信息，只要我經歷聖靈在我裡面的運行和工作，我就感覺我的慾望、打算、習慣、性格等，都被消殺。我越被聖靈充滿，我就越被殺死，因為在耶穌基督之靈裡，有基督之死有效的殺死元素。

不久前我訪問一個地方，受邀到一位弟兄家吃晚飯。有四位弟兄坐在主人旁邊，當晚他們詳細談論羅馬書和論到這卷書的函授課程。他們結束談話後，我問主人，他們從這卷書得著什麼亮光。他回答說，他們確實看見羅馬六章所說算自己是死的。我笑笑說，『你們看見這事真好；不過請你坦誠的告訴我，你真的藉著算而死了麼？』他說，『哦，李弟兄，我越算自己是死的，我就越活！』然後靠著主的幫助，我向那些弟兄點出，不是憑著算，而是必須在那靈裡。羅馬六章所說的，必須在羅馬八章裡實化。如果我們只有羅馬六章，卻沒有羅馬八章，這就像有一本關於電的書，卻沒有電的本身。電就像羅馬八章的生命之靈，這靈就是基督的靈。如果我們經歷羅馬八章基督的靈，我們就有羅馬六章的實際。最重要的是認識在我們裡面基督這活的靈。我們必須被祂充滿，我們必須與祂同行，使我們感覺祂的同在並摸著祂的實際。

有許多年我試著算自己是死的。我越算，似乎我越活。有一天主開我的眼睛，給我看見，我絕不可能算自己是死的，乃是耶穌基督之靈包含了死的功效。在這包羅萬有的藥劑裡，有殺死的能力。我們需要接受藥劑，忘記處方，就是教訓和道理。我們越經歷聖靈、耶穌基督的靈，就越有殺死的元素。我們所需要的，不是關於基督和祂十字架的教訓或知識，乃是對耶穌基督之靈的經歷。

聖靈也在我們裡面運行復活的大能。許多時候我們在那靈裡，就感覺裡面如此活潑有能，並得著加強、加力；沒有任何東西能壓制它。越有沮喪、壓制、甚至壓迫，我們裡面就越有個東西在加力，在活動並興起來，這就是復活的大能。我們也許從來沒有受過教導說，基督復活的大能在我們裡面，但是當我們經歷基督的靈，我們就經歷復活的元素。

許多時候我們覺得自己是超越的，並不在這地上。基督的靈越在我們裡面作工，我們就越覺得我們是在諸天界裡。我們遠超一切，似乎沒有任何東西能摸著我們，一切都在我們腳下；這就是那超越的一位在我們裡面運行。

在另外的時候，當基督的靈在我們裡面運行，我們就感覺主是在寶座上。我們覺得必須俯伏在祂面前，使祂登寶座，作萬主之主。同時我們也感覺到基督的權柄、元首身份、以及為主身份。我們越有基督的靈在我們裡面運行，就越被基督征服。我確定我們每一個人在我們的生活中，有時經歷過這些實際。

我們也發覺，在這包羅萬有的靈裡，有人性的元素。祂在我們裡面作工，不是以神跡的方式，乃是以正常人性的方式。我們怎能領會這事？如果我們查讀四福音的記載，就看見有一個人接受神作祂的生命。祂在這地上的生活絕對是人性的，絕對是正常的。當然，祂行了許多神跡，證明祂是神的兒子，全能的神；但除此之外，祂在地上的生活是非常正常的。有時祂口渴，祂甚至向一個婦人要水喝；有時祂哭。祂是如此有人性。許多基督徒以為，如果我們接受基督作生命，我們就必像天使一般。但這是錯的。我們越接受基督作生命，我們就越有人性。我們不會是滿有罪的，而是有拔高並純潔的人性。一個屬靈的人

不是特殊的人，乃是平常的人；他是非常有人性，非常正常的人。我們期望不平常的事，就表示我們不清楚主生命的路。主關於生命的路，乃是很平常、很有人性的。

也許早晨我們禱告時，覺得必須放棄某些東西，那只是裡面深處的一點感覺。我們也許不知道這是出於主，或是出於我們自己，但這就是主在我們裡面作工的路。祂不是以神跡的方式作工，乃是以非常人性的方式作工。我們也許以為，那只是我們自己屬人的想法，但實際上那乃是主靈在我們裡面作工。

我看見有些所謂的屬靈人從來不笑，也不哭。他們以為，如果他們在基督裡，他們就不該笑，也不該哭，乃該非常嚴肅且嚴格。我不是在鼓勵情感主義，但我必須說，一個屬靈的人必是很有人性的。神性乃是與人性調和在一起。

我們也必須經歷耶穌之靈裡受苦的元素。當主耶穌在這地上時，祂一直受苦。今天這受苦的生命就在那靈裡；受苦的元素、受苦的力量，現今乃是在耶穌的靈裡。當我們有這靈在我們裡面運行，我們就常常感覺受苦的能力和受苦的度量。有東西在我們裡面加力給我們，使我們承擔一切的難處。絕不要以為當我們屬靈，就沒有麻煩。我們越屬靈，就越被麻煩；但我們要被耶穌的靈充滿，祂要使我們能夠受苦。在這靈裡有受苦的元素。

### **與包羅萬有的靈成為一靈**

我們必須看見，我們與這包羅萬有的靈乃是一。林前六章十七節說，『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』我們看過，主乃是這包羅萬有的靈。我們若與主聯合，就是與這靈聯合；因此我們與這包羅萬有的靈是一。祂所是、所有的一切、祂裡面的一切，都是我們的。祂是真理的靈，也就是實際的靈，（約十四 17，十六 13，）是神的實際、人的實際、父的實際、子的實際、以及我們所題一切元素的實際。今天祂在我們裡面乃是預嘗，（羅八 23，『初熟的果子』意思是『預嘗』，）借此我們享受基督一切的豐富，以及神一切的豐滿。

### **在我們靈裡包羅萬有的靈**

在提後四章二十二節有一句奇妙的話：『願主與你的靈同在。』因著主耶穌基督是包羅萬有的靈，這話的意思是，包羅萬有的靈是在我們靈裡。祂是如此奇妙又美妙，然而祂卻在我們裡面！祂是如此包羅萬有、全備洋溢，然而祂卻在我們靈裡！祂是如此豐富，然而對我們卻是如此便利。我們很容易接觸祂並應用祂。我們若轉向我們的靈，我們就遇見祂！我們若稍微操練我們的靈，我們就能應用祂！

### **包羅萬有的靈在我們裡面作工的路**

雖然這包羅萬有的靈是如此全備、如此豐富有能、包羅萬有，但祂在我們裡面作工，卻是非常安靜、正常且平常。祂也稱為生命的靈。（羅八 2。）任何一種生命都有一種自然的元素，很平常且很安靜。看看樹和花，它們何等安靜，何等自然！它們今天長一點，明天長一點，許多奇妙、美麗的東西，就從生命這樣漸漸長大而產生了。生命的豐富、美麗，就以這樣安靜、自然、且平常的方式產生出來。這就是耶穌基督包羅萬有的靈，在我

們裡面作工的路。我們只需要與祂合作，與祂一同往前。我們必須學習顧到這深處內裡的指標。我們不需要期望特別的事。越溫和平常越好！我們必須向祂忠信，注意祂微小、內裡的感覺。我們必須順從並服從祂內裡的工作。這樣，我們就要天天、時時刻刻經歷基督的豐富。

許多時候我只有一點感覺，就是深處微小的感覺，告訴我去作一件事。這感覺如此安靜，如此正常，並且似乎如此人性。我懷疑那是出於主的，我以為必是出於我自己的。但是當我在懷疑時，裡面的感覺卻繼續著。這感覺不是很強，卻如此堅定持續。至終，我必須順從，別無選擇。甚至當我正要去作時，仍然懷著疑惑，到底是不是出於主。然而，當我完全順從我深處的感覺時，就證明那全然是出於神的！

這就是新約包羅萬有的靈在我們裡面作工的路。我們若與祂合作，我們就要經歷祂的實際，並要漸漸被祂浸透。這過程似乎很慢，卻很穩定。不要期望主給你一些超然的經歷；這樣的經歷的確有，但那不是正常的。我們憑基督包羅萬有的靈經歷祂，正常的路乃是在這樣安靜且平常的方式裡。如果我們以這種方式跟從祂，我們就要被祂浸透並滲透。我們要被變化成為主的形像，從榮耀到榮耀。